公司代码:603315　　公司简称:福鞍股份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4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595,379.91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38%。

本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鞍股份	60331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昀	王丹阳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鞍郊路8号	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鞍郊路8号
电话	0412-8492100	0412-8492100
传真	0412-8492100	0412-8492100
电子信箱	FAIR@fnda.cn	FAIR@fnda.cn

2、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装备制造业

装备制造业是工业稳增长的“压舱石”,其发展态势对工业具有重要影响。2024年我国装备制造业整体运行良好,有力支撑工业稳增长大局。2025年装备制造业面临加复合多变的国内外环境,整体上仍有望保持平稳增长。其中,新能源汽车、机器人、船舶等细分领域将延续高景气度。同时,行业发展将面临需求不足、国际打压加剧、经营压力增大等不稳定因素及风险,仍需从供需两侧出发筑准高质量发展,在政策、产业链、生态上协同发力,推进行业实现平稳增长。国家层面以《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为纲领,明确以“绿色化、智能化、高端化”为发展主线,重点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保障装备制造业供应链安全。

公司作为国际国内制造领域备受认可的合格供应商,凭借其全面的资质、稳定的产品性能、可靠的工期保障以及在生产工艺上的行业领先地位,已经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与品牌信誉。公司定位自身为高端绿色制造企业,这不仅是对当前市场趋势的精准把握,也是对未来发展方向的深刻洞察。在保持现有产品种类与技术优势的基础上,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及高校的合作,这一战略决策旨在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更好地适应可持续发展的全球趋势,满足国家和市场日益增长需求。

(2)环保概况

目前,环保市场处于规模高大但增速放缓的阶段,2024年中国环保行业总产值已突破2万亿元,涵盖水处理、固废处理、大气治理等多个细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增至340亿元,重点支持钢铁、焦化、水泥等行业的深度治理项目,生态环境部明确提出将逐步把超低排放要求转化为强制性标准,侧面传统行业升级转型,随着基础设施建设趋于完善,增量市场趋于饱和,增长受缓,竞争格局呈现分化状态。行业龙头企业通过并购整合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中小企业生存空间被压缩,倒逼出技术创新驱动转型的动力,从传统的污染治理向资源化和智慧化转变。利用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环保设施的智慧化运营。

其中,大气行业碳气候技术、装备和市场均已成熟,市场增长空间有限。非电行业中,钢铁与焦化行业作为超低排放改造的“主战场”,水泥行业处于成长期,多地要求2025年前完成超低排放改造。随着环保政策的推进,非电行业的烟气治理市场规模逐渐扩大,成为市场增长的新动力。因行业存在一定的资金、技术门槛,潜在进入者威胁较小。烟气治理是解决工业烟气污染的主要手段,替代品威胁较小。2024年多个部门发布文件推进煤电、钢铁、水泥、焦化等行业的超低排放改造。政策驱动下,各行业对烟气治理的需求将持续释放,为行业发展提供广阔市场空间。

(3)锂电池负极材料板块

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普及和储能技术的广泛应用是负极材料需求增长的核心驱动力,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预计超过1200万辆,中国占比超50%,带动负极材料需求量大幅攀升。国家通过新能源汽车补贴、购税优惠等政策推动负极材料产业升级,2025年锂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将呈现“需求增长-技术突破-集中度提升-价格修复”的螺旋式发展路径。未来,具备技术优势、成本控制能力和全球化布局的头部企业将主导市场。

3、报告期公司从事业务情况

(1)装备制造板块

公司装备制造板块主要从事重大技术装备配套大型铸钢件的生产和销售。产品按照用途可以分为火电设备铸件、水电设备铸件以及其他铸件,本年度新增加核电设备铸件。主要火电产品有:高/中压内、外气缸,阀体,叶片环,汽封体,CB2高压内缸,CB2阀体,超超临界主汽调节阀,燃机排气缸,透平缸,持环等;水电产品:上/下环、转轮体,整铸转轮、活门,阀体,推力头、叶片,增能器、导叶等;核电产品:隔板套半环、平衡环;其他铸件主要为轨道交通产品:内燃机车转向架,矿用卡车轮毂、架体等。

(2)环保板块

子公司辽宁冶金设计研究院从事烟气治理工程服务和能源管理工程服务,主要业务涵盖烟气治理和能源管理两大领域。烟气治理方面,设计研究院主要面向钢铁行业冶金系统球团、烧结、市政供暖公司燃煤锅炉,垃圾焚烧炉,燃煤火力发电厂等提供配套的烟气治理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总承包服务,运营服务,主要涉及脱硫、脱硝、除尘等领域。能源管理方面,设计研究院主要面向化工、钢铁等高耗能行业,提供热电联产、余热利用及环保方面的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总承包服务。同时,设计研究院面向钢铁、市政、化工、电力等行业提供设计咨询服务。

(3)锂电池负极材料板块

公司参股公司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电池负极材料,年产能为10万吨,报告期内四川瑞鞍运行及业绩均表现良好。

4、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856,948,091.27	2,814,887,686.65	2,814,887,686.65	1.49	2,790,066,37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9,457,865.02	1,522,421,864.07	1,522,421,864.07	9.66	1,437,444,204.38
营业收入	1,237,282,509.08	1,019,534,338.99	1,019,534,338.99	21.36	1,063,914,66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545,837.38	71,805,441.44	71,805,441.44	21.92	40,311,33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248,162.72	74,122,313.14	74,122,313.14	20.41	31,066,21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19,450.63	43,233,976.67	43,233,976.67	81.15	58,936,187.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4	4.87	4.87	增加0.77个百分点	2.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7	0.2339	0.2339	21.29	0.13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25	0.2317	0.2317	21.92	0.1313

4.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2,546,245.74	327,567,393.06	374,006,912.57	302,162,95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8,284.88	47,587,187.27	21,565,247.54	4,455,14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47,920.67	47,503,142.72	28,799,800.44	-1,002,70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4,687.46	-12,028,333.17	11,583,529.53	34,453,837.6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股东情况

5.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0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6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0	87,075,363	27.17	0	质押	84,191,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鞍控股有限公司	0	85,328,629	26.63	0	质押	37,4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姚晓勇	0	18,000,000	5.62	0	质押	6,950,000	境内自然人
李士俊	-1,204,600	7,179,986	2.24	0	质押	6,380,000	境内自然人
穆建华	0	1,582,100	0.49	67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旭	1,360,000	1,360,000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韩跃海	0	1,350,000	0.42	67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关铭川	620,500	1,280,1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2,700	892,700	0.27	0	无	0	其他
李仲江	831,000	831,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科实业为福鞍控股全资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5.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7,282,509.08 元,同比增长 21.36%,归属于上市股东的净利润 87,545,837.38 元,同比增长 21.92%。

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856,948,091.27 元,比上年末增幅 1.49%,归属于上市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为 1,669,457,865.02 元,同比上年末增幅 9.6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投资金额: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本事项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所购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能够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上午11: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于2025年 4月 15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轶妍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议案三:《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四:《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五:《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40,351,557.27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28,002,557.15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3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为 320,426,264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6,595,379.91 元(含税,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公司拟派发的 2024 年度现金红利总额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3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鞍股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议案七:《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履职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议案八:《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议案九:《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议案十:《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十一:《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十二:《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十三:《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福鞍股份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议案十四:《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鞍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议案十五:《关于为参股子公司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鞍股份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六:《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上的《福鞍股份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马勾敏回避表决,通过。

议案十七:《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1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62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56.8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8,840.1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过往在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8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业内因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投资者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 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纪律处分2次、自律处分1次。

6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3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吴宇,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福鞍股份(603315.SH)、神工股份(688233.SH)、中触媒(688267.SH)、何氏眼科(301103.SZ)、亚世光电(002952.SZ)等。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董博佳,高级会计师,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福鞍股份(603315.SH)、神工股份(688233.SH)、机器人(300024.SZ)等。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杜青松,高级会计师,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成为税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福鞍股份(603315.SH)、神工股份(688233.SH)。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姚艳君,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前述情况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提议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40,351,557.27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28,002,557.15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3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为 320,426,264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6,595,379.91 元(含税,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公司拟派发的 2024 年度现金红利总额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3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鞍股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是否可能触发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595,379.91	21,798,985.96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545,837.38	71,805,441.44	40,311,337.3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40,351,557.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8,394,365.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净利润(元)	66,564,205.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48,394,365.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72.7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根据前述情况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提议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3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3日

至2025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公司董事 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4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

听取事项:独立董事 2024年度述职报告。

3.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5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10至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议案11、议案12、议案14、议案1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福鞍控股有限公司、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吴迪、张轶妍、勾敏、洪跃鑫、穆建华、刘爱国、韩跃海、尹晨阳、秦帅、刘迎春、李健、于广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15	福鞍股份	2025/5/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会议本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

2.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方式登记,来信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4.现场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9:00-15:00 股东的信函到达日不